# 附件2

# 辽宁省高等职业教育卓越专业认证申请书

（2024版）

辽宁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

“一带一路”高等职业教育专业认证联盟秘书处：

根据《高等职业教育毕业要求、能力图谱和职业胜任力》和《沈阳协议》的相关规则与申请程序，我校以下专业满足申请条件，现申请参加卓越专业认证。

申请认证学校：

申请认证专业：

我校保证本申请书及所有附件材料完全属实，保证按照《高等职业教育毕业要求、能力图谱和职业胜任力》和《沈阳协议》及各项文件要求，规范参与卓越专业认证，严格遵守认证工作各项纪律要求，不探听评审相关信息，不拜访专家或以任何形式请托关照，愿意承担认证相关费用。

学校负责人（签字）：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撰写说明**

**一、申请书基本内容**

1. 接受“一带一路”高等职业教育专业认证联盟秘书处组织的卓越专业认证意愿。

2. 满足《高等职业教育毕业要求、能力图谱和职业胜任力》和《沈阳协议》规定的基本条件。

3. 申请书应提供专业达到申请认证基本条件与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具体内容参见本文件相关部分。

**二、申请书撰写基本要求**

1. 申请书正文部分字数不超过3000字，内容应重点突出，简洁清晰，避免罗列与认证标准无关的材料，尤其是非面向全体学生的、专业的标志性成果。

2. 专业应承诺提供的材料真实可靠。

**三、申请书有关材料说明**

1. 高等职业教育卓越专业认证要求接受认证专业采用面向产出的教学评价方式。评价的焦点是，全体毕业生达到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的情况。

2. 高等职业教育卓越专业认证要求接受认证专业必须建立并实施面向产出的内部评价机制，其核心是基于学生学习产出/能力的课程质量评价机制。因此，专业在申请阶段必须提供与此有关的制度文件、评价报告与支撑材料。明确评价机构和人员、评价对象和周期，说明评价过程及评价数据的合理性、针对不同类型产出目标采取的方法、评价结果用于持续改进的要求等。其中，对评价过程及评价数据的合理性说明，应确认评价数据与产出目标相关。

3. 高等职业教育卓越专业认证采用的基本工作方式是“专业举证，专家查证”。专业必须提供学生达到毕业要求的证据。证据不是专业做了什么，而是做的结果，结果只能来自专业自行开展的评价。

**一、学校及专业联系人**

|  |  |  |  |
| --- | --- | --- | --- |
| 申请学校 |  | 申请专业 |  |
| 所在院系 |  |
| 学校教务部门联系人 |  | 电子信箱 |  |
| 办公电话 |  | 手机 |  |
| 专业负责人 |  | 电子信箱 |  |
| 办公电话 |  | 手机 |  |
| 认证工作联系人 |  | 电子信箱 |  |
| 办公电话 |  | 手机 |  |
| 通信地址 |  |

**二、学校及专业简介（不超过1000字）**

**1．学校简介**

简要介绍学校历史沿革和基本现状。

**2．专业概况**

1. 专业发展历史沿革。只需提供开办的时间，专业沿革中的重要变化。**无需提供**办学条件与历史上的贡献与成果。
2. 最早的毕业生的毕业年份。如果专业开办中间有间断，应提供当前连续开办期间最早毕业生的毕业年份。
3. 同一名称专业执行不同的培养方案，或在生源、办学条件不同的校区或学院办学，需说明。

**3．专业通过星级专业评估的情况**

1. 最近一次通过星级专业评估或卓越专业认证的时间以及认证报告提出的问题。
2. 简述问题改进情况，包括改进措施以及对改进效果的分析（另提交附件详细阐述）。

**三、面向产出的课程目标、毕业要求达成评价机制（不超过2000字）**

**1．机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

可参考下列表格形式，列出课程目标、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制度性文件名称、建立的时间、开始实施的时间、运行周期等信息，在附件中按顺序提供文档原件。

表1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机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制定单位 | 制度建立时间 | 开始实施时间 | 运行周期 | 覆盖的课程类别 | 已评价的课程数量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表2 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机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制定单位 | 制度建立时间 | 开始实施时间 | 运行周期 | 覆盖毕业生届别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2．用于毕业要求达成评价的课程**

可参考下表形式，提供最近一次用于各项毕业要求（可分解成观测点，也可不分解）达成情况评价的课程一览表。

表3：最近一次用于学生各项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课程一览表

|  |  |  |
| --- | --- | --- |
| 毕业要求 | 观测点（如有） | 用于评价的数据来源 |
| 毕业要求1：描述… | 1.1描述….. | 课程1 |
| 课程2 |
|  |
| …. |
| 1.2描述….. | 课程3 |
| 实验4 |
| …… |
| 毕业要求2：描述… |  |  |

**申请书附件清单：**

1. 专业最近一次通过星级专业评估或卓越专业认证的改进情况（如有，请提供）；
2. 最近一届毕业生完整执行的培养方案，以及最新修订且在校生正在执行的培养方案。培养方案必须注明执行年限，并说明与本申请书主体内容的关系；
3. 证明课程目标和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机制存在的制度性文件（按表1、表2顺序排列）；
4. 专业核心课程（公共基础类课程、专业基础类课程、专业类课程、实习实践与毕业设计（论文）四类课程，除毕业设计（论文）外每类至少2门课程）的教学大纲，对应课程最近三年的考试/考核内容（例如试题、实践实习/设计任务书、论文/报告要求等）、考试/考核合理性审核的原始记录、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报告以及评价报告所依据的、支撑毕业要求的标志性原始数据。上述课程材料按照课程分类整理。

**提示：请分别提供上述附件。因附件内容较多，建议在附件文档开始位置，设置可链接跳转至具体内容的目录或链接，便于专家查找。**